

CHINA AND WORLD

PERIODICAL

SPLENDID

中外
期刊

文萃

中国期刊协会主办

1995

合订本



选优集粹

采千刊佳作

披沙拣金

汇文苑精华

中外期刊文萃 / 中国
A0616906
Z228
Z66
95.1-12

下刊佳作 撰时代文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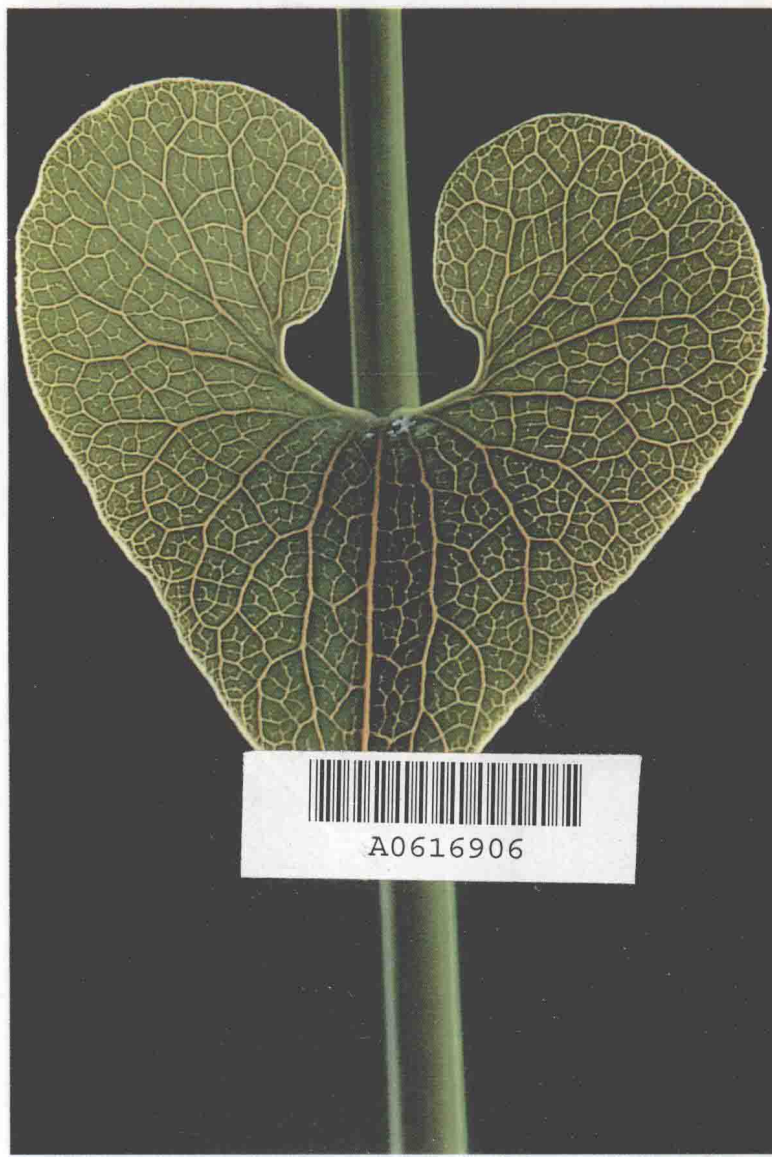
1995.1
创刊号

期于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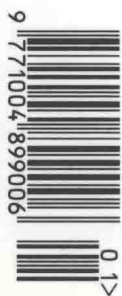
锦绣

PERIODICAL SPLENDID

军马的葬礼 老外侃价儿 冒充球迷
便宜坊巧遇 烛光 乡里人·城里人



A0616906



ISSN 1004-8995

识

米 罗

● 谢春池



霍安·米罗
(1893—1983)

米罗自画像



西班牙画家霍安·米罗 (John Miro) 1893年4月20日出生于巴塞罗那附近的蒙托依各。早期，他接触过现代美术流派，也受到教堂中拜占庭风格壁画的影响。1919年，米罗到了巴黎，拜访了名显赫的毕加索。1924年，米罗加入超现实主义的达达运动，这使他迈入了一生作品最丰硕成就最巨大的辉煌时期。他企求在一种自发的梦幻般的创作中，把对美与生活的新认识淋漓尽致地发掘出来。这些作品中，几乎没有写实的东西出现，每一幅画面呈现在我们面前的都是色块，线条，变幻无定的画面中活跃着一个个生机勃勃的符号，充满抽象、象征、想像、幻想。一些在别的画家那里未曾见到的绘画语言出现了，异常随意，不拘形式，仿佛孩童手笔的作品，受到艺坛瞩目。1978年85岁生日时，他接受西班牙国王颁发的最高平民奖和王后颁发的十字勋章。

创

刊

词

从您翻开这本刊物的这一刻起,我们便相识了。

《期刊锦绣》是一本既采千刊佳秀又自组时代文章的大型综合性文化月刊。细心的您或许已经注意到了:我们没有通常的栏目设置,而是用赤橙黄绿青蓝紫来界定变幻万千的社会生活,这种尝试成功与否尚待读者评说,但它至少反映了我们的一种企盼,把刊物办得别具一格,色彩斑斓。

此刻,该是万籁俱寂的时刻吧?一轮橘黄的光晕笼罩在您的床头,窗外或许已入寒冬,或许清风徐徐,奔波劳累了一天的您开始和我们做倾心的交谈。喔,生活每天都在日新月异的变化,时代的节奏和着英雄的步伐正谱写出撼人心肺的乐章;历史和未来就在此时交会,消逝的是岁月的流水,留驻心头的是不尽的感慨与真情……

在纷繁的生活中,我们终于共同拥有了这一方小小的天地。尺幅之地虽然有限,但用做笔耕已绰绰有余。您捧给我一缕赤诚的情愫,我回赠给您一颗鲜活的心。当如烟的往事已消融为水,当人生的驿站已匆匆而过,我们是否有缘与您结伴而行?去走过岁月的风雨,去超越人生的坎坷;去品尝生活的甘苦;去俯瞰世间的沧桑……

《期刊锦绣》诞生在残冬将尽的季节。而我们却选择了瑞士摄影家阿方思·伊斯尔的照片《一片绿叶》做为这期的封面。因为“冬天来了,春天还会远吗?”我们希望它带给您的不仅是一缕沁人的温馨,还有奋发的情怀。我们也希望《期刊锦绣》能像这片布满生命脉络的绿叶一样,根植于广邈无垠的大地,沐浴着太阳的七彩光环而茁壮地成长!

目 录

创刊号

中国期刊协会主办

赤 [改革、时代与英雄的交响]

- 军马的葬礼 (2)
- 遥远的小站 (14)
- 烛光 (38)
- 家在香港 信有明天 ... (80)
- 中国在世纪交替中崛起 (10)
- 北京人消费与上海人消费之异同 (18)

橙 [信息、观念与多元的生活]

- 深圳人持家 (24)
- 乡里人·城里人 (64)
- 家庭文化小议 (51)
- “思想”治病 (17)
- 老外“侃价儿” (26)
- 自带饭菜去做客 (29)
- 看场合吃饭 (17)
- 伊藤父子来相亲 (20)
- 时代周刊与时代集团 ... (52)
- 中国期刊在瑞士 (36)
- 运动莫成瘾 (41)
- 服水自可追神仙 (60)
- 洗澡与维生素 (59)

黄 [恋情、家庭与沁人的心香]

- 女军官择偶新趋向 (12)
- 戒指 (32)
- 劳改归来才离婚 (62)
- 一封被拆开的信 (61)
- 中尉之恋 (22)
- 便宜坊巧遇 (30)
- 母亲总与别人争 (55)
- 一串糖葫芦 (54)
- 我为女儿画手表 (79)

绿 [阳光、大地与自然的回归]

- 绿色消费 (16)
- 色彩的功劳 (28)
- 国花与民族性 (59)
- 地中海在死亡 (34)

青 [青春、活力与生命的旋律]

- 冒充球迷 (8)
- 闲的恐惧 (42)
- 享受寂寞 (11)
- 人生最佳年华区 (7)
- 减去十岁闯英伦 (68)
- 采摘更多的雏菊 (66)

诗书疗疾 (58)

服装设计中的补偿艺术 (71)

蓝 [启迪、警示与黑白人间]

- 自杀与新生 (48)
- 伪钞祸害全球 (56)
- 梅杰兄弟 (75)
- 名人戒烟轶闻 (74)
- 20 澳元行赔案 (37)

紫 [历史、未来与纷繁的世界]

- 漂流瓶 (45)
- 搜索天外文明 (76)
- 古代不赦脏官 (78)
- 美国监狱里的外国犯人 (21)
- 荷兰第一例“安乐死” ... (67)
- 在苦难中磨砺成才的 (43)
- 世界名探 (43)
- 西方保险种种 (27)

封面:绿叶 阿方思·伊斯尔〔瑞士〕

封底:船之韵 史蒂夫·希克斯〔日本〕

封二:识米罗 谢春池 撰稿

封三:知音 宋 川 摄影

没了生命的军马整整
一冬天都站在雪里，直到
雪化。马鬃马尾在风雪中
飘扬得像活的一样。

军马的葬礼

●舒云 [本刊专稿]



一片雾一样清冷的哀乐从洁白的残雪和没膝的荒草中袅袅升起，聚集成淡蓝色天空中一朵久久不散的云彩，仿佛一只寄托深深哀思的白色花篮。

一年一度的隆重的葬礼正在泪雨和歌声中进行。

——军马的葬礼

可是，战士们明明唱的是草原上的祝酒歌呀。尽管调子里有一种悲凉，但我知道，那是祝酒歌。没错，是祝酒歌，我在草原上千百次听过这支美丽的歌子。

望着一座座墓前那墨绿色的大号酒杯，或者干脆叫酒碗，我终于相信了。战士们是用飘扬着的纯纯酒香，来寄托自己对军马的强烈的哀思，来表达战友对战友的情深意长。

这时候，天蓝得透明，河流一般的白云缓缓流动着一个久远的故事。

那是骑兵部队的战士们最愿意讲起的辉煌军史。

从战士们的讲述中，我第一次

听说了军马的葬礼。

据说，最早最早的军马葬礼是因为一匹尖子马。

“尖子”是骑兵部队中最好的一匹马。无论哪一个训练科目，它都是稳稳地取得第一名。但是，不幸，“尖子”得了脑炎，医治无效。为了避免传染别的军马，领导很不情愿地决定把“尖子”处死。

这是多么难以忘怀的一场生离死别呵。

骑兵战士抱着“尖子”哭得死去活来。在一起朝夕相处了整整三年的时间，不止是战士照顾“尖子”，给它吃自己也舍不得吃的牛奶和家乡的糖果……更重要的是“尖子”也在尽力帮助战士，在一次长途训练中甚至还救了昏倒战士的生命。而现在，“尖子”要由我们来亲手把它打死。战士死死地抱着军马要求不要伤害它，还是一如既往地守在马厩里，给马灌药、打针，还是一口一口地给军马喂它最爱吃的蛋花汤。最后，军马还是告别了战士。战士哭得

昏了过去。以后的几天，战士呆呆地坐在军马死去的地方，一言不发，身边是一个深深的墓穴，墓穴里是一层厚厚的带着麦草香的金黄色的草垫子。

月亮沉默地挂在墨蓝色的天空上。

骑兵战士说：“举行一个葬礼吧。”

战士们一起为军马洗了最后一个澡，梳理好军马背上的鬃毛，用一块白色的床单小心地裹住，就放进墓里去了。

脱帽，致哀。

然后，拌着泪，像亲人一样，一铲一铲堆起一座新坟。

……

这令人悲痛的军马葬礼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的呢？

最早大概是从十多年前的春节开始吧。

从春节的无以伦比的冷开始。

在锡林郭勒大草原上，一般说，5月到9月是比较好的季节。尤其

是夏天,这里不冷不热,气候绝对宜人,又山清水秀,是美丽的避暑胜地。训练中,战士和军马每天都是风餐露宿。如果在骑兵连队的驻地有一条小河,那么,就可以开鱼宴了。用铁丝弯个钩,傻傻的鱼就一串串咬钩了,似乎这里的鱼从来没有被谁打扰过,密度极大。战士们用行军盆当锅,架在刚盘的土炕上,从炊事班找点酱油和醋,就可以和无言的战友天南地北地美美开吃了。但是,这只是短短两三个月的事情。冬天是这片美丽草原的当然主人。别的地方五月正是热热闹闹的柳绿花红,而这里大摇大摆的六月雪并不新鲜。

骑兵战士常常被突如其来的寒流冻伤。

当兵就在这片草原上的申建军这么说:“有一年5月24日下大雪,冻死了5个老牧民,冻死的牛羊就没有数了。”

这话绝对没有错。

我第一次去草原是1992年8月中旬,那时已是茂盛的夏天景象,而两个月前,这儿还下过雪呢。在这里,几乎每年都是6月最后一场雪才姗姗离去,而在9月第一场雪就迫不及待地赶来了,春天夏天秋天万花筒般地挤在短短的3个月中,而冬季却如橡皮筋一样被无限伸长,覆盖了一年中大部分的时光。第一次从内蒙回来的那个冬天,我特别注意锡林郭勒的信息。《人民日报》上发了这么一则新闻:“从本月以来,锡盟连降6场大雪和暴雪,草原上平均厚25厘米,局部地区达到40厘米,突出的特点是次数多,集中,面积大,厚。雪超过历年平均数的二三倍,气候反常,反差大,积雪时化时成冻,形成冰盖雪、雪盖冰的冰雪层,为牲畜破冰觅食造成困难。

万头牲畜受灾,但死亡不超过万头。

我知道,这远远不是进入吉斯尼大全的纪录,还有比这更令人吃惊的冬天。在锡林郭勒盟的骑兵部队里,骑兵战士们就是在这样的冰天雪地中奉献着自己的青春,保卫着我们亲爱的祖国。我知道,人们希



望知道他们,但他们不说自己。他们每个人都为我讲述了好几个军马与冰雪的动人故事。

那一年的大雪,骑兵部队的军马冻死了一半……

所以,那一次的军马葬礼格外浩大。

很可惜,我没有参加那一次的葬礼。不过在很多年以后,在我来锡林郭勒盟的那一天,我和内蒙古军区的一位干事去骑兵部队参加了一次军马的集体葬礼纪念。所有的军马,都无一例外地列队参加了。我亲眼看见,骑兵战士的眼泪,融化了一片又一片残雪。活着的军马也流下了很多的眼泪,墓地成了令人沉重的褐色。

就是在这样艰苦的环境中,军马和骑兵战士相依为命。军马曾经

暖过冻僵的战士,战士也曾多次在风雪中救过军马。因为我们有战士精心照顾,一年又一年,所有的军马都在冰雪中安然无恙。

只是那一年,只是那一年呵。

战士们实在顾不上军马了。

那是最悲惨最悲惨的1977年的大雪灾。

雪太大了,公路上的险情一个接一个地报到骑兵部队,战士们都出动铲路了。在骑兵部队的营房外面,是张家口到锡盟的公路。方圆几十里没有人烟。一下雪,骑兵部队就要出动铲雪。没有谁要求,全是战士们主动的。雪是汽车的大敌,如果雪小,大汽车还可在雪路上跑,当然一天跑不了4公里。如果雪大,那汽车就干脆趴窝了。在锡盟20多公里的路面上,解放牌顺六轮在前面拱雪

开路,4辆车压雪,竟能活活地把缸全烧了。车不行,上人吧。人挨人地铲,也不行,前面铲后面刮风就又埋上了。没办法,就来了直升飞机帮忙救人。甚至还开来了两辆坦克,坦克也全烧缸了。只好窝在那里,到第二年化雪才用好坦克拉回了坏坦克。铁马尚如此,更何况血肉之躯的军马。在草原上的人都知道,马和羊这一类吃草的家畜嘴都太软,拱不开薄薄的冰,骑兵部队的马一下子冻死了一半。

战士们含着泪一个一个去数。

一共124匹军马。

124位最亲爱的战友。

那是多么壮烈的场面呵!

马死了,热血成一坨坨的红冰,然而军马一匹一匹并不倒下。仍昂首站立在冰天雪地里,仿佛军号一嘹亮,它们仍然要千里驰骋一样。

这不是神话。

军马的四蹄都硬成铁棍,又让厚厚的雪撑着,始终不倒下。

就这样,没有了生命的军马整整一冬天都站在雪里,直到雪化。马鬃马尾在风雪中飘扬得像活的一样。

好像一声军号,战马就会风一般潮一般地涌向天边。

草原上的歌不是这么唱的吗:

蓝蓝的天上白云飘,

白云下边马儿跑。

.....

然而,现在马儿不能跑了,只能永远地站成一座又一座的雕塑。

每当骑兵战士走过这里,泪就如泉一般涌个不停。

一般从雪里扒出的马呀羊呀就剥了皮,然后就是慢慢吃肉了。而军马是战士的无言战友,战士们是绝对舍不得吃军马的。

不说别的,说说军马在关键时刻救助战士的生命吧。

故事很多。

有一个连长乘马射击,因为困了,从马上摔了下来,立刻血流如注,昏死过去。军马如人一般趴下来,用嘴轻轻地碰醒他。久久,久久,然后军马就直着朝营房跑去,很快找来了人。

如此通人性的军马,战士们怎么能不朋友般地对待它们呢?

战友战友亲如兄弟呵。

骑兵战士发誓春暖花开时一定要为军马举行一个隆重的葬礼。

终于到了草原上花儿点点的春天。

在营房北边的安静的旷野里,骑兵战士们细心选择了一片花草盛开的墓地。

军马葬埋后,战士总要搞点小树杈和花草什么的,装饰这个小小的墓地。

直至那一个全团战士全部哭肿眼睛的一半军马的隆重葬礼。于是,每年的这一天就成了这支骑兵部队的祭日。

从此,军马的葬礼就成了骑兵部队的不见经传的传统。

在军马的葬礼上,我想起内蒙古军区宣传处长申建军讲过的他自己和军马的故事,惊心动魄却又平平淡淡。

从他的讲述中,我知道了军马和骑兵战士是怎样建立起战友之情的。

那是七十年代初,申建军当新兵的时候,他非常不安分,什么都好奇。来到连队的第二天,他看见连部门口拴着一匹马,也不管让骑不让骑,就爬了上去。老兵解开了绳子,马就狂奔,申建军抱着马鞍子,动也不敢动,直到班长把他从马上抱下来。得,这一下申建军出了名。按照惯例,本来新兵就是骑最“破”的马,不是不老实,就是走不好。因为申建军胆子大,“破”马中最“破”的马就理所当然地给了他。这马十一二岁,正是烈的时候,根本就拉不住,脖子一挺就跑了。因为太烈,行军就让它当了驮马,看它还跳不跳。军马驮惯了人,驮东西不习惯。这马也很灵,驮子一放,就尥蹶子,蹦高,看看东西还下不去,就开始绕着队伍跑。这时候,一号行军锅掉了,二三号行军锅全一路掉了,路上还尽是菜板面板擀面杖。

团长火了:“几连的马?”

申建军也火了,冲马大叫:“叫你丢我的脸。”

他也绝,你坏我更坏,申建军趁刚牵马时马不太注意先把缰绳绕到木桩上,它再挺一丈的脖子也跑不掉了。马当然要报复了,申建军骑上去,抱得很紧,马甩不下去他,就故意往墙头上蹭,蹭得他两条裤腿稀烂。脱桩了,然后就往家属院奔。快到家属院的小门了,马突然跑起来,申建军年龄小但脑子聪明;他知道家属院的门很低,离门只有三四步了,马为什么要跑?还不是想要把我的脑袋拉下来。他放松了缰绳,退出了脚蹬,转眼到了小门,申建军两只手朝上搭住了门框,马冲过去了,他吊在了门框上。如果不是这样,那门框非把申建军的头卡下来不可。你说这马坏不坏,它跑了几步,知道马上的人被它搞下来了,就停下来得意地歪着头看它的成果。

申建军气得火直往上窜。

正好赶上夜里紧急集合,人家都备好鞍子走了,就申建军一个人还在马厩里。转了10多圈了,还没有套上鞍子。气得申建军呼呼直喘粗气,他出乎意料拣起半个砖头,把一肚子气都聚在手上,狠狠地向马头砸去。申建军说:“要是人,非严重脑震荡不可。马耐受力强一点,也昏得差不多了。”

按说军马是不能打的,无言的战友嘛。申建军是太气了,反正也没有让连长看见。谁知这么一打,吃软不吃硬的马却听他的了。从此这马成了全连最优秀的一匹马。连长很奇怪:怎么制服的?这马怎么能够180度大转弯呢?申建军不敢说,马自然也是不会说的了。这马跟着16岁的申建军一直到19岁的申建军,走得不怎么样,跑是最快。当然,申建军对马不光是打,更多的还是真心真意的爱。他对马像对自己的小弟弟一样,什么好吃的都给马吃,连过年过节一人一份的糖点心,申建军也舍不得吃,给马留着。在连队中,除了连长的马就是申建军的马了。行军的时候,申建军的马都在最前头干侦察,他总要比别人早到二三个小时。然后弄热水给马洗澡。马是很聪明的,你整他,他也整你。你对他好,他对你更好。那次七月拉了



半个月的练,草原上最热的时候,走了七八百里地,回来后全连的马都瘦得趴了蛋,只有申建军的马依然瓜溜圆。它胃口好,其它的马喝不了桶里的水,喝惯自来水了,水不流不喝,必须拿勺子倒水才喝。唯它不在乎,水面漂着草呀棍呀的什么都没有关系。再加上申建军的精心,自己饿着肚子舍不得吃的馒头留给马吃,还给马吃拌上盐的料,马怎么能不嗷嗷叫呢?到以后,马和申建军就形影不离了,每天下午四五点钟的时候,全团饮马,那马一看见申建军就叫。每时每刻跟着,别的马不敢进屋,那马不管,申建军去厕所它也跟着,形影不离,直绕着申建军的屁股转了三年多,那马退役后卖到河北种地去了。

分别的时候,申建军哭,那马也哭,哭得地上下雨一样湿了一大片。

直到现在,已经过了不惑之年的申建军说起军马还是一片深情。

军马和战士的感情确实不一般呵。

难怪军马的葬礼会成为骑兵的最隆重的一个祭日。从1977年到现在,十多年了,一到这一天,骑兵们就会集合起来,一起鸣枪为军马默哀。

那枪声每次都久久地驻足在蓝天白云上。

骑兵把军马的葬礼选择在夏天,我想:他们是不想让军马在冬天里触景生情。再为自己在冬天里死去而伤心吧?

有一年,军马在风雪中丢了一

匹。

骑兵战士饭也没吃,急得立刻去找。

冬天在草原上,出门一定要带三件东西,火柴酒和枪。草原上方圆几百里不一定有人烟,有了火柴,扒上几块牛粪,就可以生上一堆救命的火。不吃东西可以,但一定要喝上一口酒。我听朋友小冉讲过这么一个故事,有一辆车在草原上抛锚了,前不着村后不着店,水箱里一点水也没有,实在没有办法尿就是宝贝了。这时,有人想起车后头还有一箱啤酒,哗哗倒了好几瓶,车才又跑起来。酒在夏天如此,到了冬天,更是宝贝的宝贝。酒和火柴一样是救命的稻草。申建军在冰天雪地中误过整整两天。那天他和班长找马,白毛风刮着刮着就转了方向,而他们一直顺风跑,就迷了路。晚上还不错,遇上了一个蒙古包。申建军说:“知识青年来了以后,给草原上带来了一场饮食革命,要不是他们,老牧民都是吃夏天放干了的干羊肉,连点粮食星星都没了。”平时申建军一闻生肉就往上翻胃,那天却越嚼越香,热热的肥羊尾汤也喝得很满足。睡觉时蒙古包里男男女女,申建军很不好意思,就和班长到了外面。40多分钟后,冻得实在受不了了,跑到羊圈抱着羊睡了一晚上,腿上全是冰碴子,还好,脚没有冻。第二天下午找到马就往回返,六七十公里,走走就天黑了。草原墨一样,走了半天都在绕圈,只好挖个雪坑拍一拍,又砍了点树枝,住下。马在旁边卧着,挡着风,他们靠着温暖的马肚子。班长有经验,带着馒头,牙上去就是一个白印,用马刀劈西瓜一样地劈开,一小块一块地先喂给马吃,然后他们再吃。申建军从来没有喝过酒,那次是第一次喝。也没有感到热,倒呛了好几口。迷糊一会儿,就被班长叫起来跑步,马也如此。不是班长狠心,像这样乏了睡最容易冻死了。那一晚上也就睡了个把小时,但马和人全都平安无事。

从那以后,申建军学会了喝酒。他说酒叫“闷倒驴”。我不知道什么意思,但我知道申建军曾经和两桌



人喝掉过一箱子汾酒,20多斤,当然是连喝带倒,不过那也够吓人的了。

那一天,他们给军马也喝不少酒,要不马也抗不住草原的冰天雪地。

申建军说:“三四两是酒鬼,七八两是酒仙。”

马还是很有酒量的。好几瓶酒

下去,要是人,早醉得一塌糊涂了,而马摇头晃脑却没有一点事。

我没有见过申建军喝酒,但是我见过军马喝酒。蒙古族的军马果真名不虚传,能喝酒,那一次军马喝了一大桶。关于军马的酒量,我想也许是因为军马知道自己在草原上的神圣任务吧?军马的父亲也是军马,军马的后代是豪爽的,喝酒讲究

痛快。据说军马喝过三大桶酒呢。平时,小杯子嫌小,都用喝啤酒的大杯子,别人一小杯,军马一大杯。但是不管喝多少酒,军马都没有醉过,只是听了那纯纯的祝酒歌军马就要醉得一塌糊涂。

那歌是这样的:金杯金杯斟满酒,双手举过头。

奶茶米酒手把肉,今天喝个够。

战友战友请你尝尝,这酒醇真这酒绵厚。

让我们携手在草原上,

肝胆相照,共度春秋……

草原上的人都会唱这支歌。

在军马的葬礼上,每次骑兵战士都把这支美丽的歌唱给自己的战友听。

为什么?

骑兵战士说这是他们热热的一片心呵。

我想:军马在九泉之下,也一定会含泪合唱的吧?

哦,军马!

哦,战士!

〔责任编辑:木图〕

美国的期刊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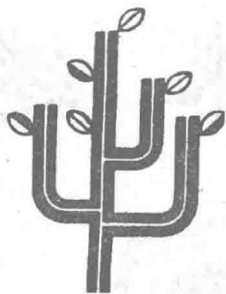
●张健

美国杂志的垄断程度低于报业,现有12000多种杂志,外加由各大公司企业和机关团体出版的9000余种内部刊物(trade journals)。美国杂志的显著特点是日趋专业化,它们的种类之多,可谓包罗万象,几乎人类的每一样兴趣爱好,各种思潮,各学术流派,各行各业都有一种或数种刊物,发行量逾百万的有60多种。各种杂志都力求以社会上具有某些共同特点的一部分人为读者对象,一些内容较杂

的期刊,或被淘汰,或改为专门刊物,或根据读者的不同类型而出专版。造成这一专业化趋势的一个主要原因是,专门杂志要比一般杂志更能有效地使有关产品的广告达到他们希望达到的读者手里,因而有利于拉拢广告商,增加利润。目前美国颇有影响的杂志主要有:《时代周刊》(Time)、《新闻周刊》(Newsweek)、《美国新闻与世界报道》(US News and World Report)、《生活》(Life)、《读者文摘》(Reader's

Digest)、《电视指南》(America's Television Magazine)、《财富》(Fortune)、《全国地理杂志》(National Geographic)、《人民》(People)、《世界妇女》(Cosmopolitan)、《纽约人》(New Yorker)、《商业周刊》(Business Weekly)、《哈泼斯月刊》(Harper's Magazine)、《美国评论》(American Review)、《美国家庭》(American Home)、《美国儿童》(American Child)、《美国经济评论》(American Economic Review)、《美国外交杂志》(American Foreign Service Journal)、《美国观察家和每周新闻评论》(American Observer & Weekly News Review)、《美国文学》(American Literature)、《美国科学》(Scientific American)、和《花花公子》(Playboy)等。

(摘自《英语自学》1994年第7期)



人生最佳年华区

●董寿琪

人生最佳年龄是多大？不同的人、不同的职业，对这个问题的回答也不同。

人生在世，沧桑沉浮，似乎难以预料。然而，科学家们则认为并非如此，而是有着严格的规律可循：随着年龄的增长、体力的下降、智力的增强，反应由快变慢，而处世日益老练。因此，不同的年龄区，有着不同的优势。

人生何时思维最敏捷：从智商测试的结果来看，就是18~25岁。不过，随着年龄的增长，智力逐渐增高，经验越来越丰富。人在20岁以前的10年中，犹如雨后春笋，生机勃勃。到了30岁左右，记忆力开始下降。特别是数学运算能力下降，但智商增大了。如45岁时，语言表达能力是20多岁时的3倍；60岁时，大脑储存的信息量几乎是21岁时的4倍。

人生何时最健康：美国纽约内科医生道纳特·托姆金说，男性在25岁以前的10年中，女性在30岁以前的15年中，体形最好，肌肉最坚实，御寒能力、抗疾病传染能力和吸收营养的能力最强。当人体的分

解代谢（细胞死亡）大于合成代谢（细胞生长）时，最佳健康状态开始下降。人自从出世以后，细胞就一直不断死亡。不过，二十七八岁时细胞的死亡速度大于合成速度。此后，体内脂肪开始增多，人开始发胖。

人生何时最易患精神错乱症：临床观察说明，人在30~35岁期间最易患精神错乱症。另据美国国家精神卫生学会的报告，进入精神病院的男女病人，有半数以上属于这个年龄区。不过，这个年龄区的精神病人康复得也快。心理学家们还认识到，40~55岁的人常“感觉”自己处于精神崩溃的边缘。实际上，他们真正患精神病的却寥寥无几。由精神问题引起的自杀多属于20~24岁的年轻人以及70岁左右的老年人。婚姻美满者很少自杀，离婚者的自杀率最高。

人生何时最快活：15~24岁的人常常会为身体健康而高兴；40~90岁最容易产生悲观情绪。美国圣地亚哥州立大学心理学家发现，人在24岁以前，觉得人生最快活的年代就要到了，而过了30岁，则认为好年华已经走过。有一份全国卫生

调查报告谈到，过了而立之年，人们变得更实际了，并不把快活本身视为一种目标。倘若身体健康、工作顺心、精神愉快，那么，就会感到快乐。

人们在青少年时期，尽管有良好的身体，却很少珍视青春年华。当父辈们告诉他们“现在是你们最幸福的年代”时，他们却不以为然。只有当他们过了40岁，回顾往事时，才觉得青春时期真是“如金似玉的好年华”。

人生何时性欲最强烈：研究证实，男子16~28岁左右，女子35~40岁左右性欲最强烈。当男子的性欲开始下降时，女子刚进入旺盛期，这种现象纯属天意，以便自然控制人口。

人生何时最富于创造力：创造高峰期何时到来与职业密切相关。一般说来，30~39岁最富创造力。尽管奥地利著名作曲家莫扎特8岁时便写出了一部交响曲和四部奏鸣曲，德国作曲家、钢琴家门德尔松17岁时谱写了他最著名的乐曲《仲夏夜之梦》，但是，就绝大多数著名乐曲家来说，创造高峰期都在33~39岁之间。

虽然在绝大多数的领域中，人们最易出成就的时期来得很早。如大多数诺贝尔奖的获得者创造最高成就的年龄都在27~38岁。但对于创造力旺盛的人来说，他们会终身源源不断地做出成就。心理学家约翰·麦克莱西博士在他的著作《尤里西斯人》中写道：对那些智力发达的人来说，创作高潮没有上限。托尔斯泰在71岁时完成了长篇小说《复活》；法国讽刺家福尔泰在64岁时写出了他的优秀讽刺作品《坎迪德》；威尔·杜兰特69岁时，与妻子合作，才开始了长达5卷的著作《文明史》的创作，完稿时已89岁。

纵观人生各种最佳年华区，人们不难看出，这里所有的统计都不是绝对的，都有例外。正如麦克莱西指出的那样：“人生的旅途是很难用一条简单的曲线表达的。”但对于奋发向上者来说，这些最佳年华区无疑起着深刻的启迪作用。

（摘自《大家健康》1994年第3期）

冒充球迷



与体育无缘的我，冒充了一回球迷，不仅没有被人打冒防伪，还获得了一份从未体验过的快乐。

压根儿好像就同体育无缘。

人说足球是男子汉的运动，说起来惭愧，只在少年时踢过几圈的小球，真正足球还真的未碰过脚。因此，每每听到别人有滋有味的侃足球，我总是悄没声地快快走开，生怕有谁将我一军，我再说几句不受听的话，弄得彼此都很尴尬，何必呢？

这一届世界杯足球赛在美国举行。这四年一次的足球世界大战，随着赛期的一天天临近，早使一些球迷魂不守舍了，就连一些小女子都在津津乐道，而且说的还颇为动听。什么马拉多纳、意大利“二乔”，什么巴西艺术足球，什么谁捧金杯、谁穿金靴，等等，尽管我一窍不通，听了白听，但总还算记住了这些词儿。人大概都是这样，既然记住了这些词儿，就总想弄清意思，于是就有意无意看球赛的电视。因为不会看，瞎看，只是看个热闹，并不投入。更不曾像我认识的那些男人，见面开口就是世界杯，仿佛这是人生的头宗大事。我依然该吃就吃，该睡就睡，倒也自在。

谁知，这北京的天气也真会赶热闹，像球迷起哄似的跟着凑趣，世界杯赛这几天热得你吃睡不安，我

想自在也自在不了。夜里热得大汗淋漓，躺在床上辗转难眠，干脆坐起来饮茶看电视，反正有通宵节目。打开一个频道是足球赛，打开另一个频道是评球，简直是走进了足球场，几乎没有我愿意看的节目。得，不就是避暑消磨时光吗，管什么爱看不爱看的，眼前有球飞滚，就不会想到热了。这么一想，心平气和了，也就半认真地看着球赛。妻子见这从没有过的情形，有几次说，你怎么也喜欢上足球了。其实她哪里知道，我这纯粹是出于无奈冒充球迷，要是电视台有别的好节目，我早就不看球了。

看了几场足球赛，听了几场评论球，我还真的有了点足球常识。尽管这点常识还远远不够取得球迷的资格，当然更不敢挺起男子汉胸膛，正儿八经地往真球迷堆里属合；可是您还别说，就这么一点足球常识，竟然也让我冒充了一回球迷，不仅没有被人打冒防伪，而且还让一位“面的”司机睁开了欲睡的双眼。

那天参加完二位突然撒手人寰朋友的追悼会，从八宝山回来正逢倾盆大雨，我好不容易截住一辆“面的”，赶紧拉开车门坐在司机师傅身旁。这位司机

师傅也就是三十左右岁,身体倒还壮实,只是那双不大的眼睛缺点神,好像几天没睡觉似的,让我担起心来。完全出于对自己安全的考虑,便主动跟他搭讪,以免他在雨天走神,出点什么意外。说什么呢?无非是近来营业怎样?下雨天活多不?听说这会儿“面的”不好拦,今儿格又下雨,我幸亏碰见你。如此种种,无话找话,外加讨好。照我以往的经验,就这么几句话,总会逗出司机一串话的,有时聊得投机,到了地方还难舍难分,司机独自一人串马路,实在寂寞。可是我眼前这位司机师傅,好像是个生瓜,怎么拍也没响声,最多嗯啊一句,简直没治。我心想,今天算是让我摊上了,自己注意点就是了,于是我紧紧地抓住座旁扶手,两眼透过湿漉漉的车窗盯着路况,做好应付突然事故的准备。我不再同他说话。

驶到一个路口,正赶上堵车。司机师傅从座位旁顺手拿出一张报纸,摊在方向盘上浏览,我用眼一扫,是张新出版的《足球报》,猜想他准是个球迷,起码比我对足球有兴趣。我灵机一动,又给他递话:“巴西和瑞典那场球,你看了吧,巴西队的脚也真够臭的,上半场射门十四五次,愣是踢不进去。”我这话其实完全是个看热闹观众的语言,没有一点儿行家里手的味道,可是您还别说,就是这么一句,好像我胳膊了他的胳膊窝,他立马来了神儿,把《足球报》丢在一旁,兴致勃勃地跟我侃起了这几天的杯赛。刚才那种蔫茄子似的萎靡劲儿不见了,两只迷昏的小眼儿也睁开了,牙疼似的嘴也鼓起了腮帮子,完全一个精神神的小伙坐我身边,眉飞色舞地大谈足球杯赛。他说的无疑都是很在行的话——起码我是这么认为,我一点也插不上嘴,更不敢插嘴,只是张着两只耳朵听他侃。他边侃边开车,又稳又快,这时我才意识到,他的技术还真不错。我觉得没必要担心安全

了,就放松地靠在座背上,听他说那些我不很懂的球经,不过我还是装着懂的样子,有时点点头或者应声。

这时我在想:这么一个黑白相间的小皮球,竟有如此神奇的魅力,把司机师傅的疲倦驱走了还不说,我们之间的距离也一下子缩短了,立刻也就有了共同的话题。难怪世界上有那么多人人为它痴为它狂,自己喜欢的球星胜利时会高兴得一蹦三高,自己厚爱的球队失败时会痛苦得食水不进,更甚者有的为足球犯罪。要是是哪位政治家有眼光,不妨用足球做和平使者,让它沟通国与国之间的感情,人间会消弭多少怨艾和仇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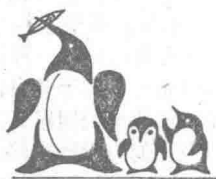
雨越下越大,车窗被雨水冲刷得模糊不清,司机师傅开得越发细心,但是依然在同我侃球。我猜想他夜里看球没睡好觉,白天又怕耽误了营生,便带着疲惫上了路,来个看球挣钱两不误。没有机会同别人侃球,今儿个好容易碰见我,不管我懂不懂球,反正他得侃个痛快。听人说球迷都有这口瘾,光看不侃,别人就不承认你是个球迷。

又走了一会儿,我到家了。车停下来,他不无惋惜地说:“师傅,咱俩还真有缘,下雨天一起侃球,真叫痛快。再有机会碰到,我还拉您,咱们再侃。”

我不想扫他的兴,说我不是球迷,便很正经地回答:“那当然。”

他高高兴兴地开车走了,很稳很快地行驶在雨中。可是很快又驶了回来,我以为是他忘记我已给他车钱,又回来要钱,我掏出了口袋中的单据,想让他看。只见他把车停在我跟前,摇开车窗的玻璃,探着头说:“师傅,我忘记告诉您了,报上预报,十七日夜里世界杯决赛,巴西对意大利,您想着看。”……

(摘自《星光》1994年第10期)



有生理学家研究认为:心跳8亿次,为动物的生命极限。即心跳快慢与寿命长短有着密切的关系。如一只老鼠,每分钟心跳900次,两年而死亡,它的心脏已跳完8亿次。大象每分钟心跳频率为30次,活50

动物的生命极限

年,心跳亦完成极限数字——8亿次。长寿的乌龟,每分钟心跳不足10次,其寿命可活百年以上,心跳同样约达8亿次。猫的心跳每分钟为240次,只不过5至6年的寿命,心跳已完成8亿次。小燕子每分钟心跳1200次,仅有一年多的生命,就成为“匆匆过客”,心脏亦跳完8亿次了。

综合上述情况分析,动物的心跳越快,即间歇(心脏的休息)时间越短,它的寿命就越短;反之其寿命越长。

(摘自《羊城晚报》1994年1月24日)

中国 在世纪 交替中 崛起

●袁明

美日欧三边委员会 1994 年会议主题报告《一个在相互依存的世界中崛起的中国》正式发表了。不久前，在东京举行的三边委员会会议上，来自美日欧十几个国家的 130 多位政界、金融界、企业界、学术界有影响的人士就这一长达 70 余页的报告草稿部分进行了讨论。美国大通曼哈顿银行董事长、三边委员会创始人之一及名誉主席戴维·洛克菲勒在众多的发言后一锤定音：“这是我自 1989 年以来看到的一份最好的关于中国的报告。建议立即将这一报告送交白宫和七国首脑会议。”

三边委员会和它的成员

美日欧三边委员会成立于 1973 年。据这一机构公开发表的宣传品介绍，三边委员会的成立是由于“西欧、北美、日本组成了世界经济的中心，对世界经济运作的成败负有特别的责任”。70 年代初，西欧、北美、日本等工业化国家之间的关系出现不少摩擦，一批在有关国家的政界、财界中有影响的人士聚集到一起，成立了三边委员会，为解决有关问题献计献策。三边委员会成员不包括现任政府官员，但是不少著名的政治活动家在退出政坛后很快就加入三边委员会并在其中发挥

重要作用。美国前国务卿基辛格、前国家安全事务助理布热津斯基、法国前总统德斯坦、日本前首相中曾根康弘、宫泽喜一等都是三边委员会的成员。至于退休的政府部长更是不胜其数。在这些政界人士周围，还有许多金融界、企业界巨子以及和政府机构有密切联系的学术界头面人物。

如何认识和对待中国的崛起

该报告由日本《朝日新闻》驻华盛顿首席记者船桥洋一、美国夏威夷东西方中心主任奥克森伯格、德国著名实业家魏斯执笔。起草工作从 1992 年开始酝酿，作者们访问了一百多名欧日美政界、财界、学术界的知名人士以及一些中国国际问题专家和经济学家，前后开了三次工作会议，最后完成了一份长达 78 页的初稿。

报告全文分为“一个新崛起的强国”、“从历史的角度看中国”、“中国大陆的内部形势”、“香港、台湾和‘大中华经济圈’”、“中国经济发展及全球与地区意义”、“中国国家安全”、“全球问题和中国的作用”、“有效与良好的管理”、“政策建议”等九个部分。报告开宗明义地指出：“大国的兴起总是给现有的世界秩序提出巨大的机会与挑战。现在，整个世界，特别是三边各国政府，正面对着一个迅速崛起的强国：中国。中国的崛起给美日欧各国不仅带来了经济上的机会，也带来了政治和安全的机。20 年前，人们都相信南北关系紧张是 21 世纪世界不稳定的主要根源，但是中国的发展正在改变全人类贫困化中极重要的一部分人的地位，这使得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的区别更加模糊不清了。”报告说：“人们应当欢迎由中国的崛起所带来的挑战，这比中国仍然贫困落后、问题成堆要好得多。”

报告敦促有关各国首脑以现实主义的态度重视在中国的崛起中展示出来的四个方面的特点：一，中国的发展轨迹显示了她将成为一个全方位的强国；二，中国的崛起正好与世界制造业的全球一体化、通讯系统的革命、金融市场的国际化同步；三，中国本身的特点向以往传统的大国兴起概念提出了挑战；四，在中国崛起的时候，其他大国正被自身国内政治经济问题所困扰，其领袖人物尤不得力。他们对中国的重视总显得断断续续，在整个 80 年代，与中国的高层接触与对话不如 70 年代那么有持续性，没有真正形成一种相互协调的关系。报告的最后一部分是一系列十分具体的政策建议。报告的结尾文字说：“三边有关国家必须非常谨慎地协调他们自身之间以及他们与中国之间的关系。我们所提倡的多边行动正是为了容纳中国，而不是集结起来对付中国。只有现在容纳中国，并与中国一起致力于她的持续与和平的发展，美日欧才可能避免将来不得不遏制中国的那种前景。”

耐人寻味的问题

三边委员会的报告已经在 4 月底送交有关各国政府。5 月下旬，美国总统克林顿亦作出了延长中国最惠

国待遇的决定。然而,仔细推敲报告的内容与它的形成过程,不少问题仍耐人寻味:

一、西方国家在对华政策上的步调是很不一致的。在中美建交二十多年后的今天,在如何以既务实又有长远战略眼光来对待中国的考验面前,美国落在日本与欧洲的后面。骤然结束的冷战给美国带来了巨大的挑战。在急剧变化的国际事务中,美国虽有众多谋士献计献策,但人多口杂,在外交行动中仍显得手忙脚乱。在“群雄纷起”的新形势下,美国与欧洲及日本在世界事务中如何协调关系还是个很大的未知数。不过,就目前在对华政策上的明确性与主动性而言,一些未来政策的轮廓已经显现出来了。

二、三边委员会这次将中国作为主要研究对象并不是一个心血来潮的轻率决定。中国的迅速崛起的确是一个主要原因。从报告中列举出种种证明中国经济高速增长的数字(虽然其中一些统计并不十分确切),人们意识到,中国在当今世界上已经是一个“全方位意义上的强国了。”了解历史的人们不会忘记,就在100年前,中日甲午战争爆发。战争结束之后,中国割地赔款,民族危机空前深重。100年后的今天,人们开始谈“一个迅速崛起的中国”。不可否认,中国正以自己的变

化吸引着世界的目光。从更深一层意义上说,三边委员会这一报告又一次点到了世界与中国这个大课题。百年沧桑,与上个世纪末相比,世界和中国都有了很大的变化,但是这个大课题对整个世界历史发展的意义并没有变。

三、如何看待中国。在美日欧三边委员会的报告中,从历史到现在,从内政到外交,对中国的现状与未来倾注了大量的笔墨。虽然报告以“不能孤立中国”为基调,但这还只是一个政策建议,而政策建议是经常可以改动的。根本的问题是西方究竟应该如何看待中国。长期以来,各种描绘中国形象的文字在西方流传,许多不了解中国的人亦往往从这些文字中了解中国,想象中国。它们所留下的烙印往往会持续相当长的时间。中国人读了这些文字,往往会想到一个问题,即外部世界看中国时所使用的角度、思维方式、概念、语言等等与我们确实存在着较大的距离。这种距离不仅仅是政治的产物,亦是历史的产物,文化的产物。在全球一体化的大潮中,我们该如何进一步塑造中国在世界上的形象呢?这里有一个深刻的沟通问题。

(摘自《世界知识》1994年第14期)

寂寞是自我与他人共在的欲望。人人都有寂寞的时光。而人生中最难忍受的也就是这寂寞。许多人因为忍受不了寂寞,而去倾其精力追逐簇拥的鲜花和雷动的掌声,热衷毫无意义的聚会与嬉闹,醉心于无所事事地穿梭社交的忙碌中。可是没有不散的筵席。等人去楼空,花谢草枯,便会进而陷入一种更深的寂寞。浮华喧闹永远也不会真正赶走寂寞。因为真正的寂寞来自灵魂深处,时刻与之同在。

但寂寞不是无聊,无聊是清闲得乏味;寂寞也不是孤独,孤独是无依无靠;寂寞更不是空虚,空虚是一种心灵的无所寄托和无奈。寂寞是比无聊高雅、比孤独浪漫、比空虚充实的更高一种的感觉。

享受寂寞

●晓禹



可以说寂寞是人生的一种品味,是一首富有哲理的诗。在朔风吹折衰草的薄暮,在秋雨敲打孤窗的夜晚,在生活中的

每一折痕里,时时刻刻以一种欣赏的心情面对寂寞,你就会感悟到寂寞是生命的朋友,是人们感知自我、与自我交流的捷径和通道。寂寞中,你可以平静地投入,在任何时空展示真实的自我,而不必夸张或掩饰自己;你可以深刻地静观世事,反省过去,思索未来,恬然地品味生活,探究人生的真谛。寂寞中潜藏着丰富的意味。

当然,只有耐住真正寂寞的人,才有可能欣赏到这份寂寞的美丽与意蕴。耐得住寂寞也是一种境界。当你耐住、接受并甘于寂寞,你就有了一份淡泊和宁静,便远离了那功利诱惑、尘世的纷争,从浮躁中走出来,生活在自己的心里,成为你自己。

[平凡·插图]



●张津雪

女军官择偶新趋向

如今,大约有一半女军官把择偶目光投向了军营之外的多彩世界。

50年代一句民谣足以证明军人当时的社会地位:“找军人就是好,穿军装、戴手表,政治经济都可靠。”然而,地方男青年真正与女军官结为秦晋之好的不多,而更多的女军人都把目光留在军营内,把“绣球”抛向了男军官。因为“双军人”家庭,往往标志着一个家庭政治和经济地位的最佳组合。这种模式一直延续到70年代末。进入80年代后,“双军人”家庭的魅力开始减弱,戎装女与军营外小伙子之间悄然搭起一座鹊桥。据北京军区几家医院的调查显示:如今,大约有一半女军官把择偶目光投向了军营之外的多彩世界,而且这种趋势似乎还在上升。

的确,改革开放使军地来往增多,了解加深,军人的神秘感逐渐消失,人们从这片国防绿中发现了一种独特的美,发现了军人在和平建设时期的特殊价值。在地方女青年热衷挑选军中“如意郎君”的同时,许多地方男青年也将“丘比特之箭”射向了女军官。

一位正在与女军医张浩研热恋的某大学研究生小毕深有感触地对笔者说:“我觉得军队里的女孩儿很清纯,他们有事业心、进取心,热情大方,感情专一,我这样的伴侣共度人生,感到终生踏实。”地方青年小谭,是国家机关的一名年轻干部,他经人牵线搭桥,两次与女军官相恋都因种种原因告吹。时值28岁那年,他仍然不改初衷。他说:“我喜欢女军人,不仅仅因为那套令人敬慕的军装,更由于每个女军人背后都有

一个具有很多优良传统的集体,从这个集体走出来的女孩儿,一般都具有很强的自立能力。”而与小谭相比,刚度罢蜜月的外科大夫刘思的感受更为深刻。他的爱妻小霞是位军队医院女护士,他毫不掩饰地赞叹:“我觉得小霞身上既有女性温柔又不失现代气息。她热情善良,善解人意,不仅对病人照顾得无微不至,就是同我父母和家人相处得也非常和睦,能找到这样的妻子真是我的福气。”

这3位男士的亲身感受,代表了多数向女军官求爱者的心态。正是由于女军人身上所普遍具有的这种纯朴善良、热情豪爽的性格和积极进取的精神,才使更多的男青年对他们倍加青睐。

一位热心当“红娘”的女护士长向我们传递了这样信息:“前些年,我给科里护士介绍对象,大多是找军人。可这几年范围就广啦。有军人、机关干部、公司职员,还有出租汽车司机,甚至还有宾馆服务员。过去认为军人找军人是理所应当,现在介绍地方男朋友也觉得是顺理成章了。”

确实如此,改革开放给人们提供了更为广阔的生活领域,商品经济的冲击也不可避免地波及到了军营。随着人们观念的改变,对生活的不同追求,女军官的择偶方向也呈现出“多元化”趋势,这似乎是一个不容回避的事实。

现在,社会上有句时髦的话,叫“傍大款”。一些姿色较好的女青年以傍上财大气粗的“款爷”为荣,出入坐轿车,消费高档次,进歌厅、下舞池,“潇洒走一回”。这样的生活对女军人是否具有吸引力?在“兵妹妹”和“大款”之间能否架起一座鹊桥?带着这个问题,我走访了部分女军官。

令人惊诧的是,几乎所有的女军人都对选择“大款”持否定态度。难道他们不愿过富足华丽的生活?其实并非如此。如果用他们的话说:“我们也知道坐轿车、打‘的士’比挤公共汽车舒服,我们也想着挣几百

元的真皮包,穿上千元的时装。但这些毕竟是身外之物。如果找一个有钱但精神空虚或感情不专一的人,还不如过一种清贫但精神富有的生活好。”女军医小黄向我们讲述了女友小秦的故事:小秦是广州某医院的军医,丈夫是一个拥有百万资产的商人。小秦家中陈设豪华,应有尽有,可她生活得似乎并不愉快。每次和女友聊天,她都避开家庭这个话题。丈夫开车来医院接她,她也不让他在众人面前亮相。她总觉得两人之间缺少点什么。岁月悠悠,小秦在享受着丰厚物质生活的同时,也独自咀嚼着一份孤独和酸涩。小秦曾说:“还是找一个和自己志趣相投的人好。”这是小秦留给女友的忠告。

护士王倩的男朋友是高中时的同学,两人一同入伍、一起提干,情投意合。王倩喜爱写作,当她的一篇征文被《北京日报》发表后,引来了30多封求爱信,其中有一位是某房地产开发公司的副总经理,并声称有固定资产上千万元。面对现成的“大款”,王倩没有动心,她依然觉得还是那个同学可靠,因为她不仅相信他的人品,更相信他的能力。前不久,他们结为伉俪。丈夫在她的鼓励下承包了部队一个食品加工厂,干得正红火。大家都说,还是王倩有眼光。

尽管“大款”这两个字很诱人,如与军人和其它工薪阶层相比,经

济上有不可匹敌的优势,但女军官却不肯对此垂青。总之,大多数女军官明确表示,不愿拿青春作赌注去冒险和“大款”谈恋爱,也不愿以牺牲精神生活为代价去过一种贫乏的物质生活,因为她们觉得“还有比钱更重要的东西”。

也许是由于军人职业特殊的缘故,她们在选择配偶时,比较注重对方的户籍。正像她们很多人所说的:“我们还要考虑将来转业回哪儿的问题。”所以,一般外地籍的女军官,总愿意找一个家在本地的男朋友,这样就有了一个稳固的后方。这大概也是女军人选择地方男青年增多的一个原因。

除此之外,女军人择偶还有一种新的倾向,那就是更看中对方的才干和生活能力,而并不以是否国家干部、是否有“铁饭碗”为准则。在一所医院里,就有几名女干部找的是志愿兵,是职工,甚至还有个体户。问及原因,他们说:“将来都要凭本事吃饭,有本事,有才干,走到哪里都能吃得开。如果没本事,即使今天是个干部,将来也免不了要被淘汰。”

这种观点确实是渗透了一种时代精神:我们不得不承认她们的眼力和魄力。而在现实生活中,这些在过去通常被认为是“下嫁”了的女军官,其家庭生活还是蛮幸福的。护士

小刘的爱人就是一位当仪仗队员的志愿兵,小伙子一米八零的个头,英俊潇洒,精通琴棋书画,喜欢玩电脑,还自学了英语。他俩是在住院时认识的,小刘钦慕他的才华,主动关心他照顾他,两人在各自心中埋下了爱的秘密。结果,小伙子退伍后被一家地毯厂聘用,一年内就坐上总经理助理的宝座。新婚之日,小两口骑自行车,边旅游边度蜜月,引来许多羡慕的目光。

在交谈中,大多数女军官向我们坦陈了这样一种心态:他们既希望有充裕的物质生活,也渴望丰富的精神生活。她们希望男方是有知识、有修养、懂感情、有生活能力的真正男子汉,而并不在乎他干何种职业。当然,若要排个次序的话,大部分人优先考虑的还是从事高科技工作的公司人员,因为这样的人不仅有知识有文化,而且还有较高的收入。此外,在部队大机关工作的干部,也是她们首选目标,她们认为这些人素质较高,有发展前途,能给家庭带来光明。当然,在医院工作的男医生、技师等,也是女军人心目中的意中人,这些人大都有一技之长,他们之间似乎有更多的共同语言。

当问及她们是否愿找两地分居的人时,几乎众口一词:不愿意!

(摘自《恋爱·婚姻·家庭》
1994年第10期)

欢迎 订阅 与 投稿

锦绣者,精美佳秀之谓也。

采撷千刊佳作,汇集文苑精华,无疑是本刊的重要方面。您在各种书报、杂志中读到的好文章,无论何种样式,何种风格,只要能启人心扉,动人心弦,盼向我刊推荐。一经选发,即致薄酬。除此,我们又辟出1/3篇幅作自组稿用,以登载独家文章,经营独家风格。

自组稿一是报告文学,约8千字;二是散文、随笔或杂感,限2千字左右。篇幅无论短长,皆望言之有物,隽永可读,角度别致,催人奋起。

作品一经刊用,当以显著版面推出,且稿酬从优。诚望天下写手惠赐佳作。来稿请寄北京市东城区沙滩北街2号《期刊锦绣》杂志社即可。邮政编码:100727

本刊为月刊,每月10日在北京出版,全国各地邮电局(所)均可订阅。

本刊邮发代号:82—619

如您在当地邮局未曾订到,可向本社办理邮购。每册定价3.60元,另加邮费0.30元。

本社地址:北京东城区沙滩北街2号

邮政编码:100727 联系人:《期刊锦绣》杂志社办公室 王爽

遥远的小站，在遥远的地方，那里人们的情怀，离我们并不遥远。

在我的脑海中，存贮着一个永远抹不去的记忆，那就是我的出生地——一个小水文站。

它不知是哪一年设立，它在晋西北偏僻的保德县，一个黄河岸边不知有多少年历史的小村旁边。说它小，确实是小，全站只有四名职工。我和弟弟就是出生在这个很不起眼的地方。

从懂事起，我记得走得最远的路程就是母亲领我出了水文站大门，站在岸边上看着滚滚东流的黄河水，一共才不到一里远。而最多的时间我则是在水文站中度过，时间长了，闭着眼睛也能说清这个小院的角角落落。小站是一个四合院，有六间房，我们家住两间，一个姓方的叔叔和一个叫江媛的阿姨各住一间。听妈妈讲，方叔叔和江阿姨都是中专毕业生，家都在外地。另外还有两间屋，一间是办公室，一间是泥沙室。还有一个灶房，夏天时大家轮着用。再就是小院当中有一个小小的花园，面积只有两个小方桌那么大，那是江媛阿姨开辟的。闲时她从山坡上挖来各种各样的野花，栽在小花园里，野花的生命力很强，在什么样环境中都能生存开花、结果。在小院的墙后面，还有方叔叔开辟的一块小菜地，经常种有新鲜的蔬菜，供大家吃。一般情况下父母和叔叔、阿姨很少外出，即使偶尔出去一趟，也是到二十里外的乡镇买粮买油和其他生活用品。但无论谁出去，回来时都给我和弟弟买有小礼物。问题是这种时候真是太少了，因为路途远，每去一次都是拉着架子车去的，一下子就得买回来够半年吃的、用的。有一次，江阿姨到镇上去买，回来时给弟弟买了一双鞋，给我买了一个很别致的发卡，天蓝色带白色的罗纹，很漂亮。阿姨说，这是镇上什么人代卖的，仅此一个。阿姨还说，那天是六一儿童节，是我和弟弟的节日，如果在城市里，所有的小朋友都

遥

远

的

小

站

●
段
红
文



要穿上最漂亮的衣服去公园玩。我问阿姨什么是公园，她告诉我，公园里有花有草很美很美。当时，我还以为阿姨所说的公园就像她的花园一样哪！

父母除了吃饭时和下班以后，整日都是待在办公室里，计算、点图、处理泥沙，总有做不完的工作，再就是没有上下班钟点的测流、测流。涨水时，无论刮风还是下雨，他们拿起测量仪器就往河边上跑。地处偏僻，没有电，他们都是人工用手摇吊箱测流，碰上夜里涨水，还得提着马灯照明才能施测洪水。有时人手不够，就临时叫两个老乡给帮忙摇吊箱、站断面。我还让母亲叫去充当了一回临时哨兵。那是我上三年级的时候，有一天，天气还很晴朗，由于黄河上游涨水，父母和叔叔阿姨赶忙收拾测量仪器去河边测流。那天刚好是星期天，我没有去学校，母亲让我在家看好弟弟，他们就go测流了。他们走了不一会，刚还晴朗的天突然就下起了大雨。这时，母亲跑回来叫我去站一会断面。说是当临时工的老乡回家收秋去了，一时也找不上人。我还没反应过来，妈就把我拉出屋门，反手把弟弟给锁在了家中。一边往断面上走，妈一边告诉我应该怎么做。因为我是水文人的后代，平时也常听他们说起水位、流量什么的，也见过父母计算，所以这时母亲一教，也就心领神会，不管怎么说，毕竟是门里出身。到了断面上，望着浊浪滔天的河水，我还是有点害怕，谁曾想它还有这么凶暴的一面！妈把我安排在下断面上让我观测比降水位，走时又交代了一下。妈的任务是在中断面记载流量，大概因走得匆忙也忘了给我一把雨伞，于是我就那么笔直地站在雨中按妈嘱咐的去做。一会儿衣服就湿透了。可我不敢动，我不愿让妈说我没能耐，更不愿叔叔阿姨说我没用，就那么一直坚持到最后洪峰测完。妈和叔叔阿姨都过来了，我一见他们就哭了，妈和阿姨的眼睛也红了。妈说谁让你治黄人的后代哪！

还有一天，从下午开始天空就